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OFENG MOD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1)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及盈利預警**

本公佈由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額為人民幣79,33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金額約人民幣94,850,000元下降約16.4%，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原設備製造商(「OEM」)業務的銷售額下降。由於拖鞋零售行業遭到線上零售商的激烈競爭，一些海外客戶嘗試縮減其店鋪數量及控制存貨水平，因此於報告期間來自OEM業務的訂單減少。

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成功推出石墨烯殺菌發泡材料之產品後，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專注於發展線上線下(「O2O」)業務模式以銷售及分銷具有更高毛利率的自有品牌自動售賣私人訂制之石墨烯拖鞋(「石墨烯拖鞋」)。因此，石墨烯殺菌發泡材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主要用於生產石墨烯拖鞋，而並非直接售予客戶。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將投入更多資源推出按O2O業務模式行銷石墨烯拖鞋之營銷活動，董事預期本集團的銷售額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將會改善。

董事會亦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除稅前淨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向藍石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收購一項美國專利、四項中國發明專利申請、三項實用新型專利申請及兩項實用新型專利以及獨家配方的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為非現金會計項目，對本集團營運的現金流並無影響。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為董事會基於本集團現有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該資料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不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公佈，該公佈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景東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景東先生及梁子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煒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保教授、陳少華先生及安娜女士。